

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月23日，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根据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召开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编制单位（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三名环保行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广源路100号创博智谷产业园B区3栋一至二层。项目区3、4层为新疆新油正诚检测中心；北侧为隔园区围栏为喀什东路东延道路；南侧为已建成但尚未投运厂房（B区9栋）；西侧为已建成但尚未投运厂房（B区2栋）；东侧为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B区4栋）。项目区中心位置地理坐标：东经87°41'18"；北纬43°54'4"。

项目总占地面积1026m²，总建筑面积2051m²，其中包含200m²办公室、1500m²实验室、100m²会议室、100m²接样大厅、151m²仓库。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4 月，企业委托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4 月 22 日，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以乌环评（水）审〔2020〕2 号文件对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本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2 月建成，于 2021 年 3 月进行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600 万，其中环保投资为 33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9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及其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创博智谷产业园 B 区 3 栋 3-4 层建设内容不包含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批复要求实验室废气由集气罩、通风柜、密闭式通风橱等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后通过排气筒引至楼顶高空排放；实际企业建筑材料单体燃烧试验配套等离子废气净化器，废气经处理后经楼顶排气筒外排；实验室废气经通风橱抽至楼顶排气筒外排；实际建设内容能满足批复及实际现场要求，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实验室冲洗及物理实验废水。

治理措施：实验室冲洗及物理实验产生的废水经沉淀处理后会同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园区下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最终排入米东区污水处理厂。

（2）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混凝土实验过程中砂及水泥上料、砂石筛分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粉尘；化学分析实验操作过程中产生少量酸雾；建筑材料单体燃烧实验过程中产生的燃烧废气。

治理措施：项目水泥实验过程中所用的砂石筛为密闭型振筛器，产生的粉尘量极小；燃烧实验产生的废气经配套的等离子废气净化设备处理后由楼顶排气筒外排；易产生刺激性气体的实验操作均在通风橱内进行，少量酸雾及刺激性气体经通风橱抽至楼顶高空排放。

（3）噪声

该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仪器设备操作过程和风机运行产生的噪声。

治理措施：项目的设备均设置在实验室内，并在产噪较大的设备下方加装减震垫、实验室安装双层隔音窗。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办公生活垃圾、实验固废（主要为建筑材料检测过程中废弃的固体样品）及过期化学试剂及试剂瓶。

治理措施：产生的生活垃圾在项目区内分类收集后，倒至物业生活垃圾收集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弃固体样品倒至项目区南侧专用建筑垃圾收集船内，定期清运处置；过期

试剂及试剂瓶分类收集暂存后，委托新疆新能源（集团）准东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污水总排口处各污染物监测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单体燃烧实验配套的等离子废气净化设备出口及实验室总排口处各污染物监测浓度、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中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 4 个测点的昼夜间等效声级测定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区噪声排放限值（昼间 65dB，夜间 55dB）要求。

（4）室内空气质量

根据企业室内空气自行检测报告可知，该项目抽检的 3 个测点的各类污染因子的监测浓度均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02）表 1 标准限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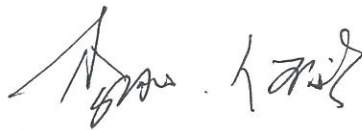
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和批复要求，监测结果表明废气、噪声、废水能够达标排放，固体

废物得到合理处置，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 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定期开展各项污染物的自行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 规范排污口及标识标牌设置；
- (3) 完善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及应急措施的储备，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杜绝突发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验收组长：



验收组成员：



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验收组签到表

2022年1月23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签名
组长	李安	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650108197302141933	李安
成员	何永芳	乌鲁木齐众进建材检测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650102197601183545	何永芳
	陈绍群	新疆兵团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	副总	421022197912158419	陈绍群
	杨明	新疆排污权交易储备中心	商工	65032519811013615	杨明
	刘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监测中心站	商工	650103197708032815	刘宇
	许万忠	新疆坤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412825199503022018	许万忠